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ᠠᠷᠠᠰᠤ ᠬᠠᠭᠠᠨ ᠬᠠᠭᠣᠨ ᠨᠠᠭ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阿高管发〔2025〕44号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民 殡葬实施细则》的通知

党工委、管委会各部门、驻区各单位：

经管委会研究同意，现将《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民殡葬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9 日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惠民殡葬实施细则

为满足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共享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成果，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全面推行惠民绿色殡葬，引导群众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根据民政部《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改革的指导意见》（民发〔2012〕211号）、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财政厅《关于免除城乡低收入困难群众、重点优抚对象等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内民政社事〔2012〕349号）和阿拉善盟行政公署办公厅《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惠民殡葬实施办法的通知》（阿署办发〔2013〕88号）等文件要求，在高新区范围内实施惠民殡葬政策，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现结合高新区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惠民殡葬免费、奖励对象及标准

（一）免费、奖励对象

1. **免费对象：**逝者或直系亲属具有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户籍人员，或在高新区有房产的非户籍人员，或在高新区工作半年以上的非户籍人员均享受惠民殡葬免费政策。（符合上述条件的，如户籍为周边地区，且户籍所在地为火葬区的，不得享受高新区惠民殡葬政策）

2. **奖励对象：**凡符合高新区惠民殡葬免费对象的人员死亡

后在阿拉善盟乌斯太镇永祥陵园进行生态安葬的，可享受惠民殡葬奖励政策。

（二）免费、奖励标准

1. **免费标准：**除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外，墓穴租用费、安葬费、维护管理费等费用及公安机关确定的无名尸所产生的处理费用全额免费。

2. **奖励标准：**采取以下葬式葬法的可享受财政一次性 5000 元奖励：

（1）死者在阿拉善盟乌斯太镇永祥陵园采取树葬、花坛葬、草坪葬，或者深埋不留坟头、不立墓碑的。

（2）采取火化的，骨灰进行树葬、花坛葬、草坪葬或者骨灰深埋不留坟头、不立墓碑的。

二、管辖及办理程序

（一）管辖范围

高新区惠民殡葬政策实行属地管理，由示范区疾控局具体管理承办。如具有乌斯太户籍的居民在外地死亡并火化，符合高新区各项惠民殡葬政策条件的，需凭火化地殡仪馆出具有效遗体火化证明、正式发票及绿色生态安葬相关材料，向示范区疾控局提出申请，经资格审核后，符合条件的给予奖励。

（二）办理程序

1. 丧事承办人应在逝者去世后 48 小时内申请报备，具体要求是：凡是在高新区居住的居民，去世后需在 48 小时内向示

示范区疾控局申请报备，填写《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入葬登记审批表》，凡不履行报备手续的，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且不得享受惠民殡葬奖励政策。

2. 丧事承办人在办理丧葬事宜时，向示范区疾控局提出申请进行初审，并填写示范区疾控局统一印制的《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入葬登记审批表》《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享受惠民殡葬服务奖励审批表》，经示范区疾控局审核通过后统一办理手续。

3. 办理补贴事项审批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医院、卫生院或公安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2) 逝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3) 现在高新区有房产的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携带逝者或者其直系亲属在高新区住房房产证（无房产证的房屋依据相关规定开具房产所属证明）；

(4) 现在高新区工作半年以上的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携带逝者或者其直系亲属在高新区工作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工作及社保缴纳半年以上），如果是个体工商户提供个体工商户经营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5) 殡仪馆出具的火化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6) 丧事承办人的身份证、户口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4. 办理奖励事项审批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高新区公安部门出具的死亡和注销户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2) 逝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3) 殡仪馆出具的火化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4) 少数民族采取传统方式火化的,还应提交少数民族方式火化时的图片或影像资料。

5. 无名尸体殡葬免费事宜由公安部门到示范区疾控局领取《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入葬登记审批表》。

(三) 结算

申请惠民殡葬奖励的材料,由示范区疾控局进行初审,在调查审核和公示无异议后,相关费用通过丧事承办人提供的本人有效银行卡发放。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享受惠民殡葬补贴和奖励政策

(一) 停放遗体大搞封建迷信丧事活动的;

(二) 遗体火化后骨灰进行二次土葬留坟头立墓碑的;

(三) 不履行报备手续的。

四、资金保障

惠民殡葬政策资金来源以当地公共财政为主,以自治区福利彩票公益金“以奖代补”资助金为辅助,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五、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一) 实施惠民殡葬政策是减轻群众丧葬费用负担、构建和谐社会的一项重要举措。各部门、各单位、嘎查(社区)要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对惠民殡葬政策的宣传力度，弘扬文明殡葬文化，确保符合享受惠民殡葬补贴、奖励政策条件的人员都能享受到惠民政策。

（二）示范区疾控局是惠民殡葬政策执行的责任主体，纪工委、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要建立监督检查制度，严格惠民殡葬政策奖励资金审核，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同时，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三）示范区疾控局要本着属地管理和“谁经办谁负责”的原则，认真做好补贴、奖励和实报实销对象的审批工作，对在审批办理中存在玩忽职守、徇私舞弊行为的单位和个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四）示范区疾控局负责本《实施细则》的解释工作，确保政策有效落实。

- 附件：1.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入葬登记审批表》
2.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享受惠民殡葬服务
奖励审批表》

附件 1

墓穴编号:

____区____号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葬登记审批表

逝者姓名		工作单位			
居民身份证号		户口类别	☐ 农村 ☐ 城镇		
户籍所在地详细地址			入葬方式	☐ 土葬 ☐ 骨灰葬 ☐ 生态葬	
死亡时间		死亡地点			
是否合葬	☐ 是 ☐ 否	已入葬人员姓名			
类 别	☐ 乌斯太镇户籍人员 ☐ 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在高新区有房产 ☐ 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在高新区工作半年以上 ☐ 其他				
丧事承办人姓名		与逝者关系		联系电话	
居民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是否公职人员	☐ 是 ☐ 否	是否党员领导干部	☐ 是 ☐ 否		
户籍所在地详细地址					
现居住地					

承办人 声 明	对以上内容填写属实，如有不实，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经办人 处理意见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永祥陵园 意 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示范区 疾控局 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墓穴编号由示范区疾控局统一发放，逝者入葬后，丧事承办人将编号牌安插在墓穴左前方位置，并将墓穴、编号牌一同拍照发送至示范区疾控局。 2.如遇□，请在□相应内容打√； 3.户籍所在地详细地址需填写居民身份证地址内容； 4.与逝者关系，是指丧事承办人与逝者之间的关系（如：父子、母子等）； 5.现居住地需填写详细地址，具体到门牌号。
所需材料	1.医院、卫生院或公安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2.逝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3.现在高新区有房产的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携带逝者或者其直系亲属在高新区住房房产证（无房产证的房屋依据相关规定开具房产所属证明）； 4.现在高新区工作半年以上的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携带逝者或者其直系亲属在高新区工作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工作及社保缴纳半年以上），如个体工商户提供个体工商户经营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5.殡仪馆出具的火化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6.治丧者的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

本表一式两份：永祥陵园、示范区疾控局各 1 份

附件 2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享受惠民殡葬服务奖励审批表

承办人姓名		性别		与逝者关系					
家庭住址									
户 籍 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逝者姓名		性别		年龄					
家庭住址									
户 籍 地									
身份证号									
类 别	☐ 乌斯太镇户籍人员 ☐ 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在高新区有房产 ☐ 非乌斯太镇户籍人员，在高新区工作半年以上 ☐ 其他								
提 供 的 有关材料	☐ 死亡证明 ☐ 户口簿 ☐ 居民身份证 ☐ 火化证明 ☐ 其他材料								
安葬方式	骨灰树葬	骨灰花坛葬	骨灰草坪葬	骨灰壁葬	骨灰深埋	遗体深埋	殡仪馆火化	少数民族火化	其他

亲属或 承办人	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承办人 声 明	对以上内容填写属实, 如有不实,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办人 (签名): _____		
经办人 处理意见	经办人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嘎查(社区) 审查意见	负责人 (签名): _____ (公 章) 年 月 日
示范区 疾控局 审查意见	负责人 (签名): _____ (公 章) 年 月 日	高新区 财政金融局 审定意见	负责人 (签名): _____ (公 章) 年 月 日

本表一式三份: 嘎查(社区)、示范区疾控局、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各 1 份

